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市教委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

二、投标条件和有关要求

(一) 每位首席专家(投标者)本次只能选择两类招标课题中的1项进行投标。

(二) 首席专家必须是法人(高等学校)担保的高等学校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有关人员,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和

理论课教学、研究工作并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项目实施。

(三) 首席专家只能为1名。

(四) 首席专家不能作为子课题负责人或课题组成员参与与本次投标的其他课题,子课题负责人本次只能参与1个课题投标,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2个课题投标。

(五)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投标:

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重大研究专项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重大项目尚未完成者;

承担历年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重大项目尚未完成者;

正在承担教

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的首席专家,在2022年9月12日前未提出最终成果鉴定申请者。

(六) 申请同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重大研究专项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重大项目的首席专家,本次不能投标教

育部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三、申报办法和程序

(一) 以学校为单位，集中统一申报，不受理个人申报。

(二) 本次项目投标通过网络平台在线申报。教育部社会科学司主页 (www.moe.gov.cn/s78/A13/)“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平台·申报系统”(以下简称申报系统)为本次申报的唯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以该系统为准。

(三)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投标评审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投标评审书》(以下简称《投标评审书》)启用2022年新版本，以前版本无效。由学校科研管理部门组织投标者下载并按要求填写《投标评审书》。投标材料应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得自行改动招标课题名称。

(四) 自2022年8月16日起受理项目网上申报。请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登录申报系统，在相应类别的项目申报模块在线填报投标项目基本信息，并分别上传签字盖章的PDF版《投标评审书》

(文件大小不超过20M)及附件材料(文件大小不超过80M)，本阶段无需报送纸质申报材料。待立项公布后，已立项项目报送1份签字盖章的纸质申报材料，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报送至高校社会科学研究评价中心，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报送至高校社会科学

科研管理部门须在此之前对本校填写的两基信息表进行在线审核确认。

(六) 已开通申报系统账号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以原有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并及时核对单位信息；未开通账号的高校科研管理部门，请登录申报系统，登记单位信息、设定登录密码，打印“开通账号申请表”并加盖管理部门公章，传真至010-62519525。待审核通过后，即可登录申报系统进行操作。

有关申报系统及技术问题请咨询 010-62510667，手机：15313766307、15313766308。

4. 2022 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和
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研究专项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申
报常见问题答疑

